

定远农商银行账户清理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工作政策，根据《安徽省金融机构落实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资金链”治理实施方案》《安徽省个人银行账户“减存量 控风险”专项行动方案》工作要求，为防范电信诈骗风险，切实保障您在我行账户资金安全，为您提供更加优质、高效、安全的服务，定远农商银行将对您长期不使用的个人银行账户（以下称长期不动个人银行账户）以及个人开立多个结算账户进行清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清理范围
(一)“一人多号(手机号)”“一号多人”、一人持有4个(张)及以上I类户的个人银行账户。
(二)3年以上长期不动且余额在10元以下的个人银行账户。
(三)开户时间在2017年至2021年的，账户余额在10元以下、一年及以上未发生过主动动账交易、一年及以上未登录过网银或手机银行的个人银行账户。
(四)粮补账户、社保账户暂不纳入本次清理范围。

序号	网点名称	固定电话
1	刘铺分理处	0550-4836084
2	蒋集支行	0550-4574014
3	池河支行	0550-4806316
4	红山支行	0550-4848047
5	城中支行	0550-4023057
6	西城支行	0550-4282045
7	新城支行	0550-4025776
8	定东支行	0550-4997051
9	岱山支行	0550-4856002
10	三和支行	0550-4968106
11	秦湾支行	0550-4922030
12	天河支行	0550-4916023
13	定城镇支行	0550-4023439
14	九梓支行	0550-4553199
15	界牌支行	0550-4748034
16	二龙支行	0550-4688013
17	曲阳支行	0550-4027964
18	东城支行	0550-4023430

- 三、特别提示
(一)我行将对长期个人不动银行账户以及个人开立多个结算账户清理事项实行为期30天的公告。如您的账户在上述清理范围内，请于本公告公布之日起30天内持银行卡或存折、有效身份证件到我行网点办理激活并发生一笔以上主动动账交易，以避免被清理造成不必要的麻烦。如有任何问题，您可到我行任一网点查询持有账户相关情况。
(二)如您未在公告期内激活或撤销账户，我行将依据公告内容对符合清理条件的个人账户采取销户、降级或控制等措施。
(三)我行在排查清理、核实账户开户人身份过程中，不会要求您通过短信、电话等方式提供密码、短信验证码等敏感信息，也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您给指定账户进行资金操作，请注意防范诈骗风险，请勿将您的个人信息、账户密码和短信验证码等透露给任何人。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定远农商银行将持续为您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特此公告。

序号	网点名称	固定电话
19	南店分理处	0550-4725344
20	嵩阳分理处	0550-4749401
21	早庙分理处	0550-4699150
22	年家岗支行	0550-4370012
23	吴圩支行	0550-4501047
24	炉桥支行	0550-4341656
25	观寺分理处	0550-4735416
26	合镇支行	0550-4705037
27	东兴分理处	0550-4490403
28	程桥支行	0550-4957191
29	高塘支行	0550-4631044
30	严桥支行	0550-4977265
31	青山分理处	0550-4453033
32	南丁支行	0550-4036699
33	范园支行	0550-4931411
34	张桥支行	0550-4606925
35	藕塘支行	0550-4881146
36	大桥支行	0550-4766016

安徽定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日

滁州市启动“信用+驾培”活动

一、“信易行”激励对象

- 滁州市区赴武汉、上海抗疫医护人员、滁州市区医护人员。
- 滁州高校教师(滁州学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城市学院)，滁州市区优秀高中学子。
- 历年获评“滁州好人”的滁州市民。
- 在校学生、残疾人员和退役军人。
- 特困家庭建档立卡成员。

二、激励时间

全年

三、参与实施滁州市“信易行”试点的企业及其自愿提供的相关优惠措施

序号	试点对象名称	优惠措施	优惠期限
1	滁州市诚祥驾校	滁州市区赴武汉、上海抗疫医护人员 免除培训费用	长期
		滁州市区医护人员 活动价基础上再优惠100元	长期
		滁州高校教师(滁州学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城市学院) C1C2B2活动价基础上分别优惠200、300、300元	长期
		滁州好人 培训费用5折	长期
2	滁州市交通驾驶培训学校	滁州市区优秀高中学子 校车学费免费学车	长期
		针对在校学生和退役军人优惠300元整	长期
		针对残疾人员学车优惠300元整	长期
		针对特困家庭人员学车优惠300元整	长期

四、使用优惠须知

符合条件的诚信对象在使用优惠前请先与企业取得联系，了解优惠详情，并在使用优惠时出示身份证、残疾人证明、学生证和表彰证书原件等核实身份信息。联系方式：诚祥驾校：余长安 183 6525 1281；交通驾校：李国辉 139 5501 9690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公开出让公告

定自然资源公告字[2022]10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定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9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就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叫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宗地一：编号为GY2022-11号，位于西州店镇定炉路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幸福大道道路红线；西至空地；南临定炉路道路退让红线；北至现状建筑物。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二类工业用地，出让面积：6872.47平方米(约10.31亩)。规划设计条件：县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2年第1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3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二：编号为GY2022-13号，位于盐化园通营路与淮溪大道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规划绿地；西至通营路道路红线；南至淮溪大道绿化控制线及现状生活污水处理厂；北至中能大道道路红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工业污水排放用地，出让面积：

60582.9平方米(约90.9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1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1]16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三：编号为GY2022-14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38998.2㎡(合58.5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四：编号为GY2022-15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43164.3㎡(合64.7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五：编号为GY2022-16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10842㎡(合16.3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六：编号为GY2022-17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1071.5㎡(合1.61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七：编号为GY2022-18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

15857.6㎡(合23.8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八：编号为GY2022-19号，位于盐化园涧河路与北沿山公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涧河路退让红线；西至天河路绿化控制线；南至泉盛化工及金轩一期厂区围墙；北至北沿山公路绿化控制线。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三类物流用地。出让面积：1409.3㎡(合2.11亩)。规划设计条件：县规委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规划设计条件(定规通字[2022]17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九：编号为GY2022-20号，位于藕塘镇仁和路东侧、外环路南侧。宗地四至范围为：东至空地；西至仁和路道路退让红线；南空地；北临空地至藕塘外环路。宗地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规划用途为：二类工业用地，出让面积：35601.38平方米(约53.4亩)。规划设计条件：县乡村振兴规划委员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的(定规通字[2022]20号)规划设计条件。具体情况见下表：(详细规划指标及出让要求请在政府网站下载并仔细阅读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出让方式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物要求					
GY2022-11	6872.47㎡(合10.31亩)	二类工业	≥1.0	不小于40%	不大于15%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57.7	57.7	0.1
GY2022-13	60582.9㎡(合90.9亩)	排水用地	≤0.8	不大于25%	不小于20%	建筑性质：污水处理设施、办公等用房	50年	挂牌	1015.8	1015.8	2
GY2022-14	38998.2㎡(合58.5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465	465	3
GY2022-15	43164.3㎡(合64.7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515	515	3
GY2022-16	10842㎡(合16.3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129.1	129.1	1
GY2022-17	1071.5㎡(合1.61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12.5	12.5	0.4
GY2022-18	15857.6㎡(合23.8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188.3	188.3	2
GY2022-19	1409.3㎡(合2.11亩)	三类物流用地	≥0.6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16.8	16.8	0.2
GY2022-20	35601.38㎡(合53.4亩)	二类工业	≥1.0	不小于40%	不大于15%	建筑性质：车间、仓库、生产等用房	50年	挂牌	297.1	297.1	2

二、竞买人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愿意按项目投资要求投资的，均可参加申请竞买。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报名竞买。

(二)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

三、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5.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筹集资金的承诺书；6.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7.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8.竞买保证金票据；9.与县经开区(盐化园)管委会签订的“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书。

四、公开出让方式

(一)出让方式
GY2022-11、GY2022-13、GY2022-14、GY2022-15、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GY2022-20号9宗地以挂牌方式设有保留底价公开出让，参加竞买人报价不达到底价不能成交。出让底价由定远县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另行研究。

(二)报名和报价期限

(1)GY2022-11、GY2022-13、GY2022-14、GY2022-15、

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GY2022-20号9宗地参加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2年4月5日8时；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2年5月5日17时。参加竞买报价开始时间2022年4月25日9时，参加竞买报价截止时间2022年5月6日10时。

(2)至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5月5日17时，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缴纳竞买保证金、资料齐全的竞买人，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2年5月5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参加竞买人持竞买资格确认书方可进行报价活动。报名地点和竞买资格确认地点：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三楼出让监管股。

(3)挂牌竞买报价、竞价地点：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六楼会议室)。

(4)挂牌出让成交结果由公证人员现场公布，出让人与竞买人现场签订成交确认书。

五、成交价款缴纳

(一)GY2022-11、GY2022-13、GY2022-14、GY2022-15、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GY2022-20号9宗地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土地竞得人延迟交纳价款的，每日须向出让入缴纳延迟部分1%违约金。

(二)以上9宗出让成交价款即为该地块的成交地价款，土地使用权契税及其他相关费用(不限于公告费)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六、宗地移交方式

GY2022-11、GY2022-13、GY2022-14、GY2022-15、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GY2022-20号9宗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竞得人，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契税及其他费用后，出让入30日内现状净地交付土地。

七、开竣工约定

(一)GY2022-11、GY2022-13、GY2022-14、GY2022-15、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号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土地竞得人须1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12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

(二)GY2022-20号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土地竞得人须1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

(三)以上9宗地土地竞得人未按期开工的，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入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1%的违约金。

八、其他特别约定

(一)以上9宗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竞得人须严格履行《投资建设协议》，如不能达到约定的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亩均税收、环保及安评等要求的，土地所在行政区域镇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牵头负责令土地竞得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土地竞得人不能按要求完成整改的，土地所在行政区域镇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按照与竞得人签订的《投资建设协议》相关约定追究竞得人违约责任。

(二)GY2022-11、GY2022-13、GY2022-14、

GY2022-15、GY2022-16、GY2022-17、GY2022-18、GY2022-19、GY2022-20号宗地用地范围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

(三)土地所在行政区域镇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负责《投资建设协议》的履行监督。

九、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联系地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联系电话：0550 4888621

联系人：李念、程少军

邮政编码：233200

收款单位：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竞买保证金帐户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88760221501

竞买保证金帐户二：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出

让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20334112500100000169402

竞买保证金帐户三：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934009010033516148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4月5日